

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-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，无反对、弃权票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26日以书面和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会议于2025年3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。公司董事长周帮洪先生主持本次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大汉机电城等分布式光伏项目的议案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内容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解散包头市天宸中邦工业气体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内容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解散全资子公司邯郸郴电电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内容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 日